

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申请日期: 2023 年 08 月 25 日

合同编号: 新财磋商采购-2023-42

验收意见	供应商名称	河南达尔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采购项目名称	新县中医院重症医学科建设医疗设备采购项目	法定代表人	王燕
	中标金额(元)	捌拾柒万叁仟伍佰元整 (¥873500.00元)				
<p>经我方组织验收, 该项目符合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, 验收合格。</p> <p>专家组依据合同及实物进行了核对验收, 设备名称、型号、数量相符, 无变更。</p>						
单位负责人:		业务人员: 祝玲		财务人员:		
资产管理人:		技术人员:		其他人员: 扶松芳 胡贵 张丽霞		

备注: 1、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 (含 50 万元) 的项目, 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三人;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, 验收工作组成员应不少于五人。2、其他人员: 本单位内部履行审计职能的人员、相关技术机构、技术专家等。3、采购人验收应按照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豫财购[2010]24 号) 及《新县财政局转发财政部<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(新财(2016)66 号) 等规定执行。4、实际使用人、其他供应商、第三方机构及专家、服务对象等参与验收的, 在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填写验收意见后, 在“其他人员”栏处签名。